

# 雲林縣體育會跆拳道委員會辦理

##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品勢及對打代表選拔

### 競賽規程

- 一、 主 旨：為爭取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賽佳績，選拔優秀選手為本縣暨各校爭光。
- 二、 依 據：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107 年 11 月 23 日府教體一字第 1072442243 號函核備辦理。
- 三、 指導單位：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體育會。
- 四、 協辦單位：雲林縣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、雲林縣立大屯國民小學
- 五、 承辦單位：雲林縣體育會跆拳道委員會。
- 六、 競賽日期：107 年 12 月 29 日（週六）。
- 七、 競賽地點：雲林縣立大屯國小（虎尾鎮東屯里 147 號）。
- 八、 競賽組別：高中男、女組及國中男、女組。
- 九、 選拔辦法：1. 參加選手資格請參閱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技術手冊。  
2. 參加選手請檢附選手資料（如在學證明相關文件或成績證明）
- 十、 選拔競賽項目：

#### （一）品勢

##### 1、高中組：

各組各項指定項目品勢為太極4、5、6、7、8章、高麗型、金剛型、太白型。

男子個人	(錄取男、女各三人)
女子個人	
男女混雙	需錄取個人或團體後，單一學校組成(最多三組)
男子團體組 (3人)	(男、女各錄取一組)
女子團體組 (3人)	

##### 2、國中組：

各組各項指定項目品勢為太極4、5、6、7、8章、高麗型、金剛型、太白型。

男子個人	(錄取男、女各三人)
女子個人	
男女混雙	需錄取個人或團體後，單一學校組成(限三組)
男子團體組 (3人)	(男、女各錄取一組)
女子團體組 (3人)	

#### （二）對打

高男組	高女組
54公斤級：54公斤以下（含54.0公斤）	46公斤級：46公斤以下（含46.0公斤）
58公斤級：54.1公斤至58.0公斤	49公斤級：46.1公斤至49.0公斤
63公斤級：58.1公斤至63.0公斤	53公斤級：49.1公斤至53.0公斤
68公斤級：63.1公斤至68.0公斤	57公斤級：53.1公斤至57.0公斤
74公斤級：68.1公斤至74.0公斤	62公斤級：57.1公斤至62.0公斤
80公斤級：74.1公斤至80.0公斤	67公斤級：62.1公斤至67.0公斤

87公斤級：80.1公斤至87.0公斤	73公斤級：67.1公斤至73.0公斤
87公斤以上：87.1公斤以上	73公斤以上：73.1公斤以上
<b>國男組</b>	<b>國女組</b>
45公斤級：45公斤以下（含45.0公斤）	42公斤級：42公斤以下（含42.0公斤）
48公斤級：45.1公斤至48.0公斤	44公斤級：42.1公斤至44.0公斤
51公斤級：48.1公斤至51.0公斤	46公斤級：44.1公斤至46.0公斤
55公斤級：51.1公斤至55.0公斤	49公斤級：46.1公斤至49.0公斤
59公斤級：55.1公斤至59.0公斤	52公斤級：49.1公斤至52.0公斤
63公斤級：59.1公斤至63.0公斤	55公斤級：52.1公斤至55.0公斤
68公斤級：63.1公斤至68.0公斤	59公斤級：55.1公斤至59.0公斤
73公斤級：68.1公斤至73.0公斤	63公斤級：59.1公斤至63.0公斤
78公斤級：73.1公斤至78.0公斤	68公斤級：63.1公斤至68.0公斤
78公斤以上：78.1公斤以上	68公斤以上：68.1公斤以上

#### 十一、參加辦法：

##### (一). 學籍規定

1. 組隊單位之運動員，以107學年度當學期註冊在學之正式學制學生（含外僑學校、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海外臺灣學校），設有學籍，現仍在學者為限。
2. 在國中部修業3年以上者，不得報名參加國中部。
3. 轉學生或重考生參加比賽者，以具有就讀學校1年以上之學籍者（106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日即在組隊單位就學，設有學籍，且107學年度第2學期仍在學者）為限；下列情形除外，惟需檢附相關證明：
  - (1). 因法律防治輔導轉學者。
  - (2). 原就讀之學校係因教育部諭令停招、解散或學校運動代表隊經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函請教育部體育署專案核准解散之學生。
4. 開學日之認定：高級中等學校以教育部核定之學年學期開學日為基準，國民中學以所屬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核定之學年學期開學日為基準。

##### (二). 年齡規定(計算至108年8月31日為止)

1. 國中部：限92年9月1日（含）以後出生者，競賽種類另有規定者，依其規定。
2. 高中部：限89年9月1日（含）以後出生者，競賽種類另有規定者，依其規定。

##### (三). 身體狀況：應經醫院檢查，認定可參加劇烈運動競賽者，證明書留存學校備查。

#### 十二、報名手續：

- (一) 日期：107年11月24-29日（週四）中午12:00止，請水林國中專任運動教練信箱 e-mail: [tasipei1115@gmail.com](mailto:tasipei1115@gmail.com)，逾期概不受理報名。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委員會郭采佩教練電話：0911-019392。
- (二) 報名費：個人對打—500元，個人品勢—300元/人，團體品勢組—300元/組，並請於抽籤12/8當日當繳交報名費及切結書，請各校參賽選手自行準備電子襪。
- (三) 凡符合成績優先參賽權之選手，報名時，請檢附成績證明或相關文件資料(含電子檔)。

#### 十三、領隊會議：

- (一) 107年12月8日中午12時（週六），假大屯國小舉行抽籤，未到單位由承辦單位代抽不得異議。
- (二) 凡大會一切有關規定及競賽規則修正事項均於領隊會議宣佈實施，恕不另行

通知。

十四、報到及過磅：

- (一)各參賽單位領隊或教練須在(12月29日)上午08:00時至比賽場地領取秩序冊。
- (二)107年12月29日上午08:00-08:30舉行國中、高中(職)過磅。
- (三)過磅以赤足著短褲為基礎,各選手攜帶『學生證暨切結書』過磅,逾時均以棄權論。

十五、大會裁判：由大會遴聘,另函發布之。

十六、獎勵：各量級錄取第一名代表本縣參加108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賽,比賽場地：高雄市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(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1號,電話：(07)5819155),如有變更將依據108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競賽規程暨跆拳道技術手冊辦理。

十七、比賽服裝及護具之規定：

- (一)對練比賽規則：參加比賽選手一律穿著全國跆拳道協會最新對打競賽規則。
- (二)競賽制度：本次對打比賽採【單淘汰制】,並採電子護具進行選拔,入選後請依108全中運技術手冊規定賽會使用Daedo電子護具及計分系統,並採單淘汰制。
- (三)品勢比賽規則：
  - 1.預賽：8項品勢中抽選其中2項品勢,依運動員所得分數,取平均成績進入決賽。
  - 2.決賽：剩餘6項品勢中,抽選其中2項品勢,依平均成績取前8名。
  - 3.預賽、比賽運動員將以籤號決定出場順序,決賽出場順序,以預賽成績為依據,優者為後。(抽選過後之品勢將不會重複抽選)
  - 4.運動員一律穿著世界跆拳道聯盟(WTF)道服或品勢服。
  - 5.競賽時間：每個品勢展演時間30秒至90秒;第一指定品勢和第二指定品勢間等待時間為30秒或60秒。(依競賽協調裁判口令動作)。

十八、一般規定：(選手須知)

- (一) 競賽時,憑**學生證**正本進場比賽,比賽時交裁判查驗。
- (二) 比賽時間：採1分30秒3回合,中間休息30秒,若3回合競賽結果為平分,於30秒中場休息後,則應進行第4回合黃金得分賽。
- (三) 參加比賽之一切經費由各參賽單位自理並請自行辦理保險。
- (四) 參賽選手應於比賽前半小時到達比賽場地,如唱名三次未到以棄權論。
- (五) 在比賽進行中如對方選手棄權時,該方選手應進入比賽場內由主審宣判得勝,使算確定獲勝,如勝方選手未經主審宣判獲勝,則視同棄權論。

十九、本次成績為雲林縣參加108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賽報名依據。

二十、申訴：

- (一) 大會設仲裁委員會,負責審理裁決競賽申訴案件。
- (二) 比賽進行中如有疑義,得以申訴書提出抗議,須經領隊或教練同意提交申訴書,並繳交申訴金新台幣參仟元整。正式向大會仲裁委員會提出申訴,仲裁委員立即召開會議審理,並於下場競賽開始前以書面公佈審理結果,申訴成立則退回申訴金,否則,該申訴金充作大會基金。

二十一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,得隨時由大會召開會議修正之。

-----切 結 書-----

本人自願參加雲林縣政府主辦之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賽雲林縣代表選拔、所附之報名資料、證件完全屬實、正確，除遵照承辦單位雲林縣體育會跆拳道委員會有關規定、其餘一切責任本人願自行負擔，並放棄向主辦單位暨承辦單位或其他人員追究責任。

參加單位(學校) :

參加選手簽名 :

家長或監護人簽名:

(未滿十八歲者)

中 華 民 國 107 年 月 日

雲林縣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品勢及對打代表選拔  
對練報名表

所屬教練	連絡電話	管理	E-mail				
比賽組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女							
請各單位對照各組填寫，務必注意量級勿填錯，以免量級錯誤							
No	姓名	學校名稱	就讀年級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比賽量級	
範例	韓 妤	水林國中	國一	93.09.15	P224XXXXXX	10	68.1 公斤以上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<b>備註欄</b>	1. 填寫報名表時，請詳細填寫 <b>量級</b> 等資料。 2. 如同單位選手報名同量級時，請以 <b>A、B</b> 隊做區分，以此類推。 3. 競賽連絡：郭采佩 <b>0911019392，05-7852618*103</b> 4. <b>電子報名請寄至</b> <a href="mailto:tasipei1115@gmail.com">tasipei1115@gmail.com</a> 信箱，並請確認報名手續完成。 5. 如表格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						

# 雲林縣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品勢及對打代表選拔

## 個人品勢報名表

所屬教練	連絡電話	管理	E-mail				
比賽組別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女							
<b>請各單位對照各組填寫，務必注意量級勿填錯，以免量級錯誤</b>							
No	姓名	學校名稱	就讀年級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備註	
範例	柯麥	水林國中	國一	93.09.11	P124XXXXXX		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<b>備註欄</b>	1. 填寫報名表時，請詳細填寫 <b>量級</b> 等資料。 2. 如同單位選手報名同量級時，請以 <b>A、B</b> 隊做區分，以此類推。 3. 競賽連絡：郭采佩 <b>0911019392，05-7852618*103</b> 4. <b>電子報名請寄至</b> <a href="mailto:tasipei1115@gmail.com">tasipei1115@gmail.com</a> 信箱，並請確認報名手續完成。 5. 如表格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						

# 雲林縣 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跆拳道品勢及對打代表選拔

## 團體品勢報名表

所屬教練	連絡電話	管理	E-mail			
比賽組別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女						
<b>請各單位對照各組填寫，務必注意量級勿填錯，以免量級錯誤</b>						
No	姓名	學校名稱	就讀年級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備註
範例	張麥	水林國中	國一	93.09.11	P124XXXXXX	
	柯丁	水林國中	國二		P124XXXXXX	
	李永	水林國中	國二		P124XXXXXX	
<b>備註欄</b>	1. 填寫報名表時，請詳細填寫 <b>量級</b> 等資料。 2. 如同單位選手報名同量級時，請以 <b>A、B</b> 隊做區分，以此類推。 3. 競賽連絡：郭采佩 <b>0911019392，05-7852618*103</b> 4. <b>電子報名請寄至</b> <a href="mailto:tasipei1115@gmail.com">tasipei1115@gmail.com</a> 信箱，並請確認報名手續完成。 5. 如表格不足，請自行增加。					